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RNE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報告**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以及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據。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收益	3	22,960	1,559
出售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之虧損		-	(50,0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收益		443,882	842,54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淨(虧損)/溢利		(3,955,337)	18,582,64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567,574)	(1,365,544)
<b>除稅前(虧損)/盈利</b>		<b>(5,056,069)</b>	18,011,195
所得稅	4	-	(470,707)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5	(5,056,069)	17,540,488
期內經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收支		-	-
<b>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支總額</b>		<b>(5,056,069)</b>	17,540,488
<b>每股(虧損)/盈利</b>			
基本	7	(0.052)	0.217

##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b>38,469,905</b>	36,116,3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1,632,615</b>	362,840
銀行及現金結存	<b>7,930,972</b>	16,764,868
	<b>48,033,492</b>	53,244,098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61,000</b>	215,537
<b>流動資產淨值</b>	<b>47,972,492</b>	53,028,561
<b>資產淨值</b>	<b>47,972,492</b>	53,028,561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b>1,940,000</b>	1,940,000
儲備	<b>46,032,492</b>	51,088,561
<b>總權益</b>	<b>47,972,492</b>	53,028,561
<b>每股資產淨值</b>	<b>0.49</b>	0.55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準則

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應同時與二零一四年年報一併閱讀。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與編製方法均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所採用的一致。

## 2.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有關其經營業務，並適用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的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本公司財務報表呈列方式及於本期間及以前年度所報告的金額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本公司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料該等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於其生效時被採納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正在評估此等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仍未能指出此等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將來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營業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21,500	1,449
銀行利息收入	1,460	110
<b>收益</b>	<b>22,960</b>	<b>1,559</b>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之所得款項	-	600,0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所得款項	18,227,520	11,890,540
<b>營業額</b>	<b>18,250,480</b>	<b>12,492,099</b>

由於本公司所有營業額及收益、經營業績、資產與負債之貢獻乃於香港進行或主要源自香港之投資業務，故無呈列分部資料。

## 4.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遞延稅項	-	470,707

由於本公司於期內並無應課稅盈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的承前稅務虧損足以抵銷應課稅盈利，故財務報表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5.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入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港元
投資管理費用 (附註6)	180,000	180,000
董事酬金	179,400	175,680
經營租賃費用 – 地與大廈	84,000	78,000

## 6. 關連方交易

期內，根據本公司與成駿投資有限公司「(成駿)」(作為投資經理)訂立投資管理協議，本公司已支付管理費用18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80,000港元)作為本公司之投資管理費用。該投資管理協議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計起為期三年。投資管理費已固定為每月30,000港元，於每月月底支付。根據上市規則第21.13條，投資經理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7.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5,056,069港元(二零一四年：盈利17,540,488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97,000,000股(二零一四年：81,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並無發行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因此並無提呈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 8.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47,972,492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028,561港元)及於該日已發行普通股97,000,000股(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000,000股)計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營業額約18,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2,500,000港元)，及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盈利約17,50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0.052港元(二零一四年：盈利0.217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所發生的淨虧損，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上市的證券投資之未變現虧損增加所致。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錄得股票組合之淨公平值虧損約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股票組合賬面值約38,500,000港元。由於本公司的經營業績主要由本公司的投資買賣證券驅策，其表現將受到全球股市之投資氣氛影響。儘管如此，本公司將謹慎地進行證券交易，旨在擴大其股票投資組合。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香港上市證券投資組合由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亞太資源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而組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投資總額約有 80%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 為香港上市證券投資組合、3%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 為其他資產及 17%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 則為現金並存於香港銀行。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一般以內部資源為其營運及投資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產淨值為47,972,492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028,561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為0.49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5港元)。

本公司並沒有重大負債。本公司資本負債比率(按本公司之負債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為0.00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04)。

本公司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均於報告期末結算日以港元為結算單位。董事會相信，本公司之外匯風險極為輕微。

## 僱員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聘用7位僱員包括董事在內，員工成本總額為280,200港元(二零一四年：175,680港元)。本公司之酬金政策與市場慣常採納者一致。

## 本公司資產之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抵押其資產，本公司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展望

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公司的投資目標和政策，將會採取保守方法管理現有投資。

然而，本公司將繼續適時物色及發掘投資機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列之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之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守則。所有董事以書面確認於期內一直符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細則乃遵照守則之規定而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炳權先生、陳于文先生及王家驊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且於此過程中已與管理層討論有關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呈報事宜。

## **賬目審閱**

本報告中財務資料之披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6的規定。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且於此過程中已與管理層討論有關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呈報事宜。

外聘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 刊登二零一五年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earnest-inv.com](http://www.earnest-inv.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的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策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策先生、魏華生先生及王大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炳權先生、陳于文先生及王家驊先生。

\* 僅供識別